**白土镇中心学校食堂食品安全应急预案**

食品安全事件是指中毒、食源性疾病等源于食品，对人体健康有

害或者可能有危害的事件。

 学校食品安全是学校安全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保障学校的食堂

食品安全则是其中的基础。因而为了保障广大师生的身体健康，以保

证正常的教育教学秩序，学校高度重视食品安全管理工作，特制定本

预案：

 一、食堂食品安全应急处置领导机构与职责：

 组 长：张 良（中心学校校长）

 副组长：朱 鑫（分管负责人） 张峰（总支书记）

成 员：张海丽 杨 雷 孟金陵（营养餐管理员）

 各中小学校长

二、食品安全应急处置预案

学校本着为师生身体健康负责的目的，在加强学校常规管理的同时，加强对食堂食品安全工作管理，一旦发生师生食物中毒或疑似食物中毒事故，立即采取以下措施：

①报告学校食品安全领导小组，立即停止食堂的生产活动，启动应急预案。

②立即将中毒者送往医院。

③同时向教体局、市场监督管理局、卫健委等部门报告。配合市场监督管理局进行调查，按照要求如实提供有关材料和样品。

④封存造成食物中毒或者可能导致食物中毒的食品及其原料、工具、设备和现场。

⑤稳定师生情绪，要求各类人员不得以个人名义向外扩散消息，更不得进行渲染和夸大，以免引起不必要的恐慌。

⑥事故发生后，要注意维护正常的教学秩序和工作秩序，组织人员做好食物中毒人员的思想稳定和心理疏导工作。

⑦造成事故的直接或间接责任人应等候处理，包括经济处罚、行政处罚，如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移送司法机关处理。

工作原则：

预防为主，常备不懈。提高师生对食品安全事故的防范意识，落实各项防范措施，做好人员、技术、物资和设备的应急储备工作。

明确职责、落实责任：学校按照“校长统一领导、分管领导具体负责、分级管理、分级响应”的原则。

动态监测 群防群控：学校建立组织，实行科学民主工作，确保应急预案的科学性、权威性和可监测性、坚持群防群控，及时分析、评估和预判事故，做到早发现、早报告、早控制。

及时反应，快速行动：学校对发生的食品安全事故要作出快速反应，及时启动应急预案，严格控制事故发展和事态蔓延，有效开展应急救援工作，认真做好食品安全事故的救治、处理和整改工作。

事故分级：

突发事件按其危害程度和影响范围，分为三级：

一级，重大食物中毒事件，发生一次中毒100人以上并出现死亡病例的，或不足100人，出现10例以上死亡病例的食物中毒事件。

二级，较大事件，发生一次中毒99人以下，未出现死亡病例的事件，或不足100人，出现死亡病例的事件。

三级，一般事件，一次中毒99人以下，未出现死亡病例的事件。

应急措施：

学校出现食品安全事件时，由食品安全事件应急处置工作领导小组统一指挥应急处置工作。

救援措施：一旦发生事故，应当机立断，以人为本采取果断措施，安排教职工各就各位有序采取救助措施，根据人员中毒情况及时与当地卫生医疗机构取得联系，送医院救治。同时要摸清情况，如果是群体发病的还应彻底排查发病人员，并建立动态名单，防止遗漏，及时报告。食品安全事故发生后必须及时向上级部门及食品安全管理有关部门报告。

病源保护：对学校发生食品卫生安全事故后，应立即封存食物留样，保护好现场。

具体措施：认真落实食堂管理制度，坚持饭菜留样制度，食堂禁止加工变质发霉食品、四季豆、野生菌和凉拌菜，要加强饮用水的管理，坚决杜绝食物中毒事件的发生。

萧县白土镇中心学校

2024年2月